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2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7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7,689,420 股新股，发生转赠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股份进行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0,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0,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25,631,400 股变更为 125,581,400 股。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关于核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71 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 37,689,420 股（含本数）。若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权回购注销等事项引起公司股份变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将做相应调整。

因公司总股本由 125,631,400 股变更为 125,581,400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37,689,420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37,674,420 股（含本数），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125,581,400 股(公司最新总股本) *30%=37,674,420 股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